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NK Group Limited
年年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73)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年年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的比較數字。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41,402	51,312
減：附加稅		(130)	(142)
收益成本		<u>(6,853)</u>	<u>(9,306)</u>
毛利		34,419	41,864
其他收入及其他損益		4,149	650
分銷及銷售開支		(3,404)	(5,014)
行政開支		(11,028)	(13,161)
研發開支		(3,249)	(3,819)
財務成本	5	<u>(418)</u>	<u>(1,662)</u>
除稅前溢利	6	20,469	18,858
所得稅開支	7	<u>(4,962)</u>	<u>(2,904)</u>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u>15,507</u></u>	<u><u>15,954</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u><u>15,507</u></u>	<u><u>15,954</u></u>
每股盈利	9		
— 基本(人民幣分)		<u><u>3.74</u></u>	<u><u>3.84</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695	1,947
使用權資產	10	2,914	1,553
租賃按金		187	262
		<u>5,796</u>	<u>3,762</u>
流動資產			
存貨		19,938	23,562
貿易應收款項	12	119,601	168,5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2,407	151,332
可收回稅項		–	1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908	32,520
		<u>367,854</u>	<u>376,08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21,063	21,176
其他應付款項		47,321	61,981
稅項負債		1,643	15
銀行借款	14	40,000	50,000
租賃負債		1,278	1,505
		<u>111,305</u>	<u>134,677</u>
流動資產淨值		<u>256,549</u>	<u>241,40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62,345</u>	<u>245,165</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74	201
遞延稅項負債	11	9,280	9,280
		<u>11,154</u>	<u>9,481</u>
資產淨值		<u>251,191</u>	<u>235,68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27,221	27,221
儲備		223,970	208,463
總權益		<u>251,191</u>	<u>235,684</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 Uglu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南山區中山園路1001號TCL國際E城F5棟5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從事的主要業務為向中國手機用戶提供手機話費充值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所提供的手機話費充值服務在中國被禁止及限制外商投資。本集團已採納與深圳市年年卡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年年卡」）及其股權持有人訂立的一系列合約（「結構性合約」），以維持及行使對深圳年年卡經營業務的控制權，並獲得其全部經濟利益（「可變利益實體安排」）。結構性合約不可撤銷，並可使本集團：

- 行使對深圳年年卡的實際財政及經營控制權；
- 行使深圳年年卡股權持有人的投票權；
- 獲得深圳年年卡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回報，作為對本集團所提供業務支援、技術及諮詢服務的報酬；
- 獲得自登記股東購買深圳年年卡全部股權的不可撤銷獨家權利；及
- 獲得登記股東對深圳年年卡全部股權的抵押，作為深圳年年卡應付本集團所有款項的抵押品，並確保登記股東會履行於結構性合約下的責任。

本公司並無擁有深圳年年卡的任何股權。然而，由於結構性合約，本公司可對深圳年年卡行使權力，有權通過參與深圳年年卡的業務而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可對深圳年年卡行使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故被視為對深圳年年卡擁有控制權。因此，本公司將深圳年年卡視為間接附屬公司，並將深圳年年卡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合併入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內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為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修訂乃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當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引用該概念框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COVID-19相關 租金寬減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 改進

於本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客戶合約收益分類

服務類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手機話費充值服務	41,281	51,109
手機流量充值服務	88	159
其他	33	44
	<u>41,402</u>	<u>51,312</u>

本集團經由金融機構渠道及其他渠道，促進中國電信公司與手機用戶之間的交易而提供手機話費充值及手機流量充值服務。因此本集團以淨額基準確認來自該等服務的收益。

手機話費充值服務收入由手機用戶授權收取，扣除自中國電信公司或其他供應商購買手機話費充值金額的成本。

手機話費充值服務收入於中國電信公司為手機用戶完成手機話費充值服務時(即手機用戶能夠指定服務用途及從服務獲益的時點)確認。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各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識別經營分部，以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整體財務表現，本集團整體溢利產生自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手機話費充值服務、手機流量充值服務及其他充值服務，並按本集團會計政策釐定以作表現評估。因此，本集團並無獨立編製分部資料。

地理資料

本集團所有收益源自中國客戶而資產亦主要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地理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兩個期間，本集團並無來自單一客戶的收益對本集團收益總額貢獻超過10%。

5.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350	1,593
租賃負債利息	68	69
	<u>418</u>	<u>1,662</u>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減（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董事酬金	1,430	1,468
工資及其他福利（不包括董事）	8,734	7,29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1,294	1,058
員工成本總額	<u>11,458</u>	<u>9,821</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32	425
使用權資產折舊	832	702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53	(10)
利息收入	<u>(950)</u>	<u>(377)</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962	710
－ 中國預提所得稅	-	648
遞延稅項(附註11)	-	1,546
	<u>4,962</u>	<u>2,904</u>

由於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稅率為25%。

8. 股息

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宣派或建議股息。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盈利：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15,507</u>	<u>15,954</u>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15,000</u>	<u>415,000</u>

由於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因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呈報每股攤薄盈利。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購置計算機及辦公設備而支付人民幣1,288,000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01,000元（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

該兩個期間，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租賃土地及樓宇用於其運營。租賃合約按1年至5年固定租期訂立。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協商，包含各類不同條款及條件。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訂立新辦公室協議，租期為5年（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個月至3年）。本集團須作出固定租賃付款。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人民幣2,193,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81,000元）。

11.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指根據可變利益實體安排，就過往年度深圳年年卡應支付及天天充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應收取管理費人民幣37,120,000元的稅務影響。

於本中期期間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388,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000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來源的不可預測性，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溢利宣派的股息將徵收預扣稅。於本中期期間末，與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總額(並無就其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為人民幣220,903,000元(未經審核)(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3,486,000元)。由於本集團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故並無就該等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12. 貿易應收款項

下列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所提供服務日期及經確認收益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10,199	166,896
31至60天	2,920	732
60天以上	6,482	886
	<u>119,601</u>	<u>168,514</u>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應就手機話費充值服務向金融機構收取的款項，結算期通常為交易日後1天內。由於因促銷活動而與國內銀行加深合作，本集團對若干客戶授出按發票日期30至45天的信用期。對於客戶若干渠道，本集團按發票日期授予約30至60天的信用期。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包含於報告日期已逾期的應收賬款，賬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972,000元(未經審核)(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88,000元)。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用輸入數據及假設的釐定基準以及估值技術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撥回減值撥備人民幣53,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10,000元)。

13.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提供服務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天	17,473	13,773
91至180天	370	1,137
181至360天	3,220	6,266
	<u>21,063</u>	<u>21,176</u>

14. 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按固定年利率4.6%至5.5%計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年利率5.5%)，而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獲得新增銀行借款人民幣263,500,000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1,050,000元(未經審核))，並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273,500,000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1,050,000元(未經審核))。

15. 股本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指本公司股本。有關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詳情載列如下：

	法定 股份數目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普通股每股面值0.01美元	<u>2,000,000,000</u>	<u>415,000,000</u>	<u>4,150,000</u>	<u>27,221</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通過國內銀行的電子銀行系統以及其他渠道（包括第三方線上平台、其自有網站及微信公眾號）向手機用戶提供手機話費充值服務。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新一波Omicron變種病毒再次對原認為正處於復甦軌道的中國經濟造成不穩定。儘管如此，由於我們領先的市場地位及卓越的技術平台，我們仍保持穩定的業務表現。

本集團努力提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交易總值，以彌補中國電信運營商及其分銷商提供的平均折扣率減少的影響。通過電子銀行系統的交易總值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858.6百萬元增加約13.3%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772.3百萬元。手機用戶的整體交易總值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006.6百萬元增加約11.8%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833.1百萬元。獲中國電信運營商及其分銷商提供的折扣率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持續下跌，導致本公司自中國電信運營商、其分銷商及其他渠道獲得的平均折扣率由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0.7%減少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0.5%。

展望

董事會對手機話費充值行業的中長期前景及本集團業務經營整體持樂觀態度。我們將致力尋求可與我們產生協同效應的主要國內銀行建立策略合作關係的機遇以及物色機會作出精選投資或收購以增強我們的效能。我們將繼續提升向現有商戶提供的服務，並通過國內銀行的電子銀行系統穩站我們作為手機話費充值服務領先供應商的地位。我們亦將致力為股東及僱員帶來可持續的長期價值。

疫情的影響

儘管預期COVID-19疫情將在今年對中國宏觀經濟造成持久影響，我們將繼續在日常運營中充分考慮所有與疫情相關的風險及防控措施。在管理層及全體僱員的共同努力下，本集團的疫情防控工作有序進行。我們在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穩定業績證明我們業務的持續性及我們在應對宏觀經濟挑戰的能力。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41.4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人民幣51.3百萬元減少約19.3%。減少主要由於在本中期期間通過電子銀行系統提出的手機話費充值請求出現增加，但該影響部分被獲中國電信運營商及其分銷商提供的平均折扣率減少所抵銷。

與手機用戶的交易總值

與手機用戶的交易總值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006.6百萬元增加約11.8%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833.1百萬元。通過電子銀行系統的交易總值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858.6百萬元增加約13.3%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772.3百萬元。通過其他渠道(包括第三方網上平台、本公司自有網站及微信公眾號)的交易總值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8.0百萬元減少約58.9%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0.8百萬元。通過電子銀行系統的交易總值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與國內銀行之間的合作加深所致。通過線下渠道及其他渠道的交易總值減少乃是由於精簡下游渠道所致。

與中國電信運營商、其分銷商及其他渠道的交易總值

本公司獲中國電信運營商、其分銷商及其他渠道提供的平均折扣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7%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5%。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中國電信運營商、其分銷商及其他渠道的交易總值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約11.5%，這與手機用戶的交易總值的增幅一致。

收益成本

收益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3百萬元減少約26.3%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85百萬元。收益成本減少而交易總值增長，主要由於與收取較高佣金費率的若干第三方渠道合作夥伴的交易量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1.9百萬元減少約17.9%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4.4百萬元。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1.6%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3.7%，主要歸因於收益成本下跌的比例高於收益下跌所致。

其他收入及其他損益

其他收入及其他損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7百萬元增加約485.7%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1百萬元。其他收入及其他損益的增加主要是因為來自中國稅務局的進項增值稅的額外抵免額收入增加約人民幣3百萬元所致。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百萬元減少約32%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4百萬元，主要因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經濟活動受COVID-19疫情影響，令到營銷開支有所減少。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2百萬元減少約16.7%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業務發展的專業和諮詢費用及員工成本減少。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8百萬元減少約15.8%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員工成本減少。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百萬元減少約76.5%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4百萬元，主要由於平均銀行借款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

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稅率均為25%。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為中國附屬公司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人民幣5.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9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由於上述各項的累計影響，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溢利約人民幣15.5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溢利約人民幣16.0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由經營活動所得現金、銀行貸款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撥付。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15.9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32.5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呈報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56.5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241.4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3.3，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2.79。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銀行借款分別為人民幣50百萬元及人民幣40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的附息銀行借款）按每年4.6%至5.5%的固定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本集團目前並無採納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然而，管理層在需要時將考慮使用金融工具作對沖。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應就本集團的手機話費充值服務向國內銀行收取的款項。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68.5百萬元減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19.6百萬元，主要反映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國內銀行有關其推廣活動的交易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減少。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按年／期內貿易應收款項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年／期內手機用戶交易總值，再乘以366天(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乘以182天(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為3天(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天)。本公司留意到，信用期較長的交易增加將需要對結算進行更密切的監控以確保業務周轉。本公司將繼續監察信貸風險，根據對手方的往績紀錄及財務狀況持續檢討客戶結算情況並按年評估信用額度。

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除以期末總權益計算)為15.9%(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2%)。

資本開支

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百萬元比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3.5百萬元。有關開支主要關於在日常營運中購置計算機及辦公設備以作更換約人民幣1.3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6百萬元)及新增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2.2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9百萬元)。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人民幣，而本集團的重大交易是以人民幣計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乃以港元計值，使本集團面對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產生的市場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採用對沖工具。

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對其資產進行任何抵押。

或然負債及擔保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及擔保。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重大收購或出售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22名全職僱員（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9名）。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1.5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9.8百萬元。所有僱員已參與中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或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分類為界定供款計劃）。本集團相信僱員乃其最重要資產之一，故本集團致力為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本集團已按個人的在職表現及發展潛力招聘及晉升僱員。全體僱員（包括董事）的薪酬待遇經參考彼等的表現、資歷、經驗及市場當時的薪金水平釐定。本集團已向其僱員提供培訓機會，以提升其資歷及協助彼等掌握所需技能。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完結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可能影響本集團的任何重大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已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別查詢而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乃維持公司成功的重要元素。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捍衛本公司的股東（「股東」）的利益及加強企業價值責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不時檢討現有企業管治架構並適時作出必要調整並就此向股東匯報。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監督審核過程及甄選外部核數師及評估彼等的獨立性及資格。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趙晉琳女士、錢昊旻先生及林漳希先生）組成。趙晉琳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並為本公司擁有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並已同意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而本公司籌得所得款項淨額（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及扣除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佣金及其他開支後）約52.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乃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擬定分配而進行。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金額約為7.8百萬港元，其擬定用途為有關與本集團業務及經營相互補足業務及資產的潛在收購，或與價值鏈夥伴建立策略聯盟。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有動用該筆所得款項淨額。由於本集團尚未物色到任何收購目標或價值鏈夥伴，或就任何收購目標或價值鏈夥伴作出承諾或與任何收購目標或價值鏈夥伴進行磋商，本集團並無全數動用該筆所得款項的具體預期時間。

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部份已存放於香港聲譽良好的銀行。

刊發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nk.com.hk)刊發。本公司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年年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俊謀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俊謀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范衛國先生及喻子達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漳希先生、錢昊旻先生及趙晉琳女士。

本公告的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